

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监督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及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按照管理权限，我单位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生活饮用水卫生、公共场所卫生、放射卫生、职业卫生、传染病防控、消毒产品、学校卫生、医疗机构、妇幼保健、计划生育、采供血机构以及相关执业人员的职业活动等方面的卫生行政许可和执法监督工作，依法查处相关违法案件，负责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具体调查处理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是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的二级行政单位，我单位内设科室共 14 个，包括综合保障科、直属执法队、执法一队、执法二队、执法三队、执法四队、执法五队、执法六队、执法七队、执法八队、执法九队、执法十队、执法十一队、执法十二队。

我单位编制人数 68 人，其中公务员 61 人，工勤 7 人，临时辅助用工人员编制数 22 人。年末实有人数 57 人，其中公务员 53 人，工勤 4 人。退休人员 23 人，临时辅助用工人员 21 人。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2877.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6.63 万元，增长 5.37%，2025 年度支出总计 2869.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99 万元，下降 7.26%。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877.26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46.63 万元， 增长 5.37%。

1. 财政拨款收入 2867.38 万元， 占收入合计的 99.6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67.38 万元， 占收入合计的 99.6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占收入合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 占收入合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9.88 万元， 占收入合计的 0.34%。

（此处插入图表，用上述收入金额制作饼状图，示例如下，无金额类型不必制图）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869.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99 万元，下降 7.26%，其中：基本支出 2021.6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70.45%；项目支出 847.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29.5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此处插入图表，用上述支出金额制作饼状图，示例如下，无金额类型不必制图）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867.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6.75 万元，增长 5%。主要原因：发放在职职工第四批住房补贴。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867.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19 万元，下降 0.8%。主要原因：在职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67.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1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31%；卫生健康支出 2467.6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6.06%，住房保障支出 161.5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5.6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227.18万元，2025年度决算238.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83%。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下同）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27.1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38.16 万元，完成了年初预算的 104.83%。主要原因：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因退休去世人员抚恤金增加了 17.1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因人员和基数变化减少了 4.1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了 2.05 万元。

2、“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432.0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467.65 万元，完成了年初预算的 101.46%。其中：

“公共卫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247.9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296.9 万元，完成了年初预算的 102.18%。主要原因：人员变化和社保基数变化。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预算 181.5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68.25 万元，完成了年初预算的 92.65%。主要原因：人员变化和缴费基数变化。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2025 年度预算 2.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2.38 万元，完成了年初预算的 495.2%。主

要原因：根据单位工作需要，年中国家疾控局拨制定《农村饮用水用水单位卫生监督规范》项目经费项目经费 9.88 万元。

3、“住房保障支出”（类）2025 年度年度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61.57 万元。其中：“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 年度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61.57 万元。主要原因：2025 年度根据区住房补贴领导小组通知要求发放职工住房补贴。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2021.68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抚恤金；（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14.13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4.75 万元减少了 0.62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此项支出。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2 万元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按照财政过紧日子思想，减少公务接待支出。2025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14.13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4.55 万元减少 0.4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5 年无此项经费支出，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14.13 万元，主要原因：车辆保险费、燃油费、维修费支出减少。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134.85 万元，比上年减少 6.92 万元，减少原因：2025 年在职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5.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9.1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6.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0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6.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3.07%。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监督所共有车辆 1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

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模板详见附件）

二、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模板详见附件）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格式详见附件）

（注：一级预算部门公开“一、二、三”；二级预算单位仅公开“三”。）